

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4456.2—2018  
代替 GB/T 14456.2—2008

---

## 绿茶 第2部分：大叶种绿茶

Green tea—Part 2: Dayezhong green tea

2018-02-06 发布

2018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 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## 前 言

GB/T 14456《绿茶》分为以下 6 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基本要求；
- 第 2 部分：大叶种绿茶；
- 第 3 部分：中小叶种绿茶；
- 第 4 部分：珠茶；
- 第 5 部分：眉茶；
- 第 6 部分：蒸青茶。

本部分为 GB/T 14456 的第 2 部分。

本部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部分代替 GB/T 14456.2—2008《绿茶 第 2 部分：大叶种绿茶》。

本部分与 GB/T 14456.2—2008 相比，主要技术差异如下：

-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(见第 2 章,2008 年版的第 2 章)；
- 增加了蒸青绿茶、炒青绿茶、烘青绿茶、晒青绿茶的定义(见 3.2、3.3、3.4、3.5)；
- 炒青绿茶、烘青绿茶和晒青绿茶不再细分毛茶和精制茶,各茶类感官品质要求进行了修改(见 5.2,2008 年版的 5.2)；
- 理化指标不再区分毛茶和精制茶,将碎末茶指标改为粉末(见表 5,2008 年版的表 8)；
- 增加茶多酚和儿茶素项目,明确水溶性灰分、水溶性灰分碱度、酸不溶性灰分、粗纤维四项理化指标为参考指标(见表 5)。

本部分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提出。

本部分由全国茶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39)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杭州茶叶研究院、云南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、云南省腾冲市高黎贡山生态茶业有限公司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赵玉香、金阳、祝红昆、刘亚峰、周红杰、翁昆、张亚丽、陈亚忠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/T 14456.2—2008。

## 绿茶 第2部分:大叶种绿茶

### 1 范围

GB/T 14456 的本部分规定了大叶种绿茶的术语和定义、产品规格与实物标准样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部分适用于以大叶种茶树[*Camellia sinensis* (L.) O.Kuntze]的芽、叶、嫩茎为原料,经过摊青、杀青、揉捻、干燥、整形等工艺制成的绿茶产品。

### 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

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

GB 5009.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

GB 5009.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

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

GB/T 8302 茶 取样

GB/T 8303 茶 磨碎试样的制备及其干物质含量测定

GB/T 8305 茶 水浸出物测定

GB/T 8309 茶 水溶性灰分碱度测定

GB/T 8310 茶 粗纤维测定

GB/T 8311 茶 粉末和碎茶含量测定

GB/T 8313 茶叶中茶多酚和儿茶素类含量的检测方法

GB/T 14456.1 绿茶 第1部分:基本要求

GB/T 14487 茶叶感官审评术语

GB/T 18795 茶叶标准样品制备技术条件

GB/T 23776 茶叶感官审评方法

GB/T 30375 茶叶贮存

GH/T 1070 茶叶包装通则

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

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(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〔2005〕第75号令)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修改《食品标识管理规定》的决定(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〔2009〕第123号令)

### 3 术语和定义

GB/T 14487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